

實踐大學會計學系升學獎學金實施要點

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

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

- 1、為鼓勵本學系應屆畢業學生繼續升學，提升自我專業知識及能力，特訂定「實踐大學會計學系升學獎學金實施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- 2、凡本學系應屆畢業考取國內外商管類碩士班之學生，均可於規定期限內持錄取通知向本學系提出申請，每位學生限申請乙次獎勵。
- 3、本獎學金原則上每學年頒發乙次，但可依經費來源彈性調整之。本獎學金之金額及核定名額須經本學系系務會議決議通過。
- 4、本要點經本學系系務會議通過後施行。修正時亦同。